

社會學及社會問題

毛起鵠編著

復旦大學社會學系教授 毛起鵠編著

社會學及社會問題

上海民智書局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初版

社會學及社會問題

(每冊定價大洋八角)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編著者 毛起鵠

印刷者 民智印刷所

發行者 民智書局

分發行處 民智書局

分售處 海內外各大書坊

總發行所 民智書局

上海河南路中市
二〇〇至二〇二號

南京廣州北平
武昌長沙

上海塘山路九百二十六號

社會學及社會問題

凡例

一、本書編製，大體上與教育部頒佈之高中及師範科社會學及社會問題暫行課程標準相符，似可作爲高中及師範科教本。

二、本書分上下兩卷，上卷泛論社會學原理，下卷討論社會問題。爲引起學生研究社會學之興趣起見，各校可先講授上卷第一章緒論，次討論下卷社會問題，再研究上卷其他各章原理。

三、本書務求包含各派各家學說，而不偏於一派或一家之言，但新近產生之社會學學說，則務必述其梗概，而不可省略。編者對於社會學，主張根本改革，但改革的意見，非兩言三語所可道盡，自非本書篇幅所能容納，然遇必要時與必讀者以種種暗示。

四、本書各章文字，頗有摘自他書，但來源必於章末提明，藉免掠奪他人之

美之譏。

五、本書譯名以孫本文先生所編之社會學名詞及人名漢譯商榷爲主，其無標準可依者，即由編者自擬，但必附以原文。

六、本書寫成，閱時僅兩月有餘，謬誤之處，在所難免，如蒙海內先進指正，極所感幸！

編者識 二十一、五、十五。

社會學及社會問題目次

凡例

上卷

第一章 緒論.....一

1. 社會之意義——
2. 社會現象之意義——
3. 社會學之對象——
4. 社會學之目的——
5. 社會學的內容——
6. 社會學的方法——
7. 社會學在社會科學中之地位——
8. 社會學與其他社會科學之關係

第二章 社會的地理基礎.....二二三

1. 地理環境之意義——
2. 地理環境與人口分佈——
3. 地理環境與人種——
4. 地理環境與人類日常生活——
5. 地理環境與經濟生活——
6. 地理環境和社會制度——
7. 地理環境與其他人生之關係——
8. 地理環境說之評價

第三章 社會的生物基礎.....三二九

1. 生物的因子釋意——
2. 遺傳的實驗——
3. 遺傳的論證——
4. 遺傳觀念的糾正——
5. 一個調和的意見

第四章 社會的心理基礎.....五七

1. 心理學說之分歧——
2. 行爲的生理基礎——
3. 基本的活動——
4. 感情與情緒——
5. 人格的發展——
6. 社會的刺激——
7. 社會的反應——
8. 社會態度與社會意識

第五章 社會的文化基礎.....七三

1. 文化之意義——
2. 文化爲人類獨有的產物說——
3. 動物亦有文化說——
4. 文化的內容和模式——
5. 文化與社會生活

第六章 社會組織.....八五

1. 社會組織之意義——
2. 社會組織之種類——
3. 家庭：
 - a. 原始，
 - b. 婚姻制度，
 - c. 家庭制度，
 - d. 家庭的功能——
4. 經濟的組織：
 - a. 經濟發展的階段，
 - b. 城市之由來和特性，
 - c. 政治的組織：
 - a. 原始，
 - b. 政府的功能，
 - c. 治者與被治者，
 - d. 國際政治組織

第七章 社會制裁……………一〇七

1. 社會制裁之意義——2. 社會制裁之重要3. 社會制裁的種類4. 無組織的社會制裁——5. 有組織的社會制裁

第八章 社會變遷……………一二七

1. 社會變遷之意義——2. 社會變遷之類別——3. 社會變遷之史蹟——4. 社會變遷之原因——5. 社會變遷之停滯——6. 社會變遷與社會進步

下卷

第一章 緒論……………一三三

1. 社會問題的性質——2. 社會問題的種類——3. 發生的原因——4. 研究的方法——5. 解決的途徑

第二章 人口問題……………一四三

1. 人口的理論——
2. 人口增加的原因——
3. 人口減少的原因——
4. 過剩人口之救濟——
5. 世界人口現狀——
6. 中國人口問題

第三章 種族問題……………一六一

1. 種族的類別——
2. 種族的特質和差異——
3. 種族平等的論證(一)——
4. 種族平等的論證(二)——
5. 種族平等的論證(三)

第四章 家庭問題……………一七五

1. 家庭問題之由來——
2. 遲婚問題——
3. 離婚問題——
4. 幼兒失教問題——
5. 老年失養問題——
6. 遺產問題

第五章 城市問題……………一八七

1. 城市人口問題——
2. 貧窮問題——
3. 犯罪問題——
4. 居住問題——
5. 教育問題

第六章 勞工問題……………一九七

1. 勞工問題之由來——2. 婦女及兒童工作問題——3. 血汗制工作問題——4. 失業問題——5. 勞資爭議問題——6. 勞工立法原理

第七章 農民問題……………二一九

1. 農民問題之重要——2. 外國農村衰落之原因——3. 我國農村經濟破產之原因——4. 農民生活之改善——5. 土地分配問題

附錄 社會學之過去現在及未來……………二二一

社會學及社會問題上卷

毛起鵷編著

第一章 緒論

1. 社會之意義——2. 社會現象之意義——3. 社會學之對象——4. 社會學之目的——5. 社會學的內容——6. 社會學的方法——7. 社會學在社會科學中之地位——8. 社會學與其他社會科學之關係

1. 社會之意義

社會是什麼？常識上的解釋，往往錯誤。常識上往往把社會當着國家或國家的附屬品看待，以為國家是由社會集合而成的。但是國家並不是一個超社會的事物，國家、和政黨、鄉村、都市、工業、工會、家庭、鄰居等同是一個社會，同等的可以包括在社會內；但是社會斷不可以包括於國家內。常識上又往往把社會當作個人的總和看待，以為個人是社會組成的單位，集合個人，便構成社會。但是僅有物質的人，尙不足以稱社會，而必待物質的人彼此發生交互關係以後纔可。譬如兩三個人在一起談話，就發生一種交互關係，因為此時各人的言語、容貌、姿勢和舉動，各人都要受着影響的。他如工人罷工、學生集會等，也莫不是社會行為。所以社會是有交互行

爲的關係的個人的總和，而不是單純的個人的總和；不然者，道路上熙來攘往的人，一日一時之內，不知有多少多少，難不成也叫做社會麼？

社會的意義，不但常識上解釋錯誤，就是歷來社會學者的解釋，亦復不甚妥貼。譬如美國社會學者 瞿廷史 Franklin H. Ciddings 說，社會是有知覺的人羣；愛爾烏德 Charles Ellwood 說，社會是藉意識的關係而營共同生活的人羣；孫末楠 William G. Sumner 說，人類的社會，就是制度；英國社會學者 斯賓塞 Herbert Spencer 說，社會是有機體；法國社會學者 涂爾幹 Emile Durkheim 說，社會是超出個人之外而存在一種實在體；德國社會學者 齊穆爾 George Simmel 說，社會從廣義說是個人交互關係的總和，從狹義說是一種社會化的過程，所以社會不是一個具體的東西，而是一個功能的東西（some thing functional）……。這些定義，我們不是嫌其過分偏狹，就是惡其過分抽象，總而言之，這些定義是不合事實的。然則我們如何解釋社會呢？

我們覺得社會應當從抽象和具體兩方面觀察：從抽象方面觀察，社會是一個概念（Conception），視之無形，聞之無聲，嗅之無味，觸之無物……。這一個概念，好像是專指那超出一切或包括一切但屬於人類的一種想像的整個的情境而言。某種事物或現象，到了物理的、地理的、生物物的、或心理的理論不能解說的時候，或者到了任何理論的解說覺得不能概括的時候，我們便提出這一個抽象的、龐大的、籠統的和概括的名詞——社會——來補充解說。這種情境似乎是超出

一切之上的，但却爲人類所獨有的；然而我們無論如何很難把牠當着具體的事物看待，所以說是想像的。

社會，從具體方面觀察，是有交互行爲關係的人羣。牠的範圍，可大可小，小而至於三數人的結合，大而至於一都市、一政黨或一國家，只要個人與個人間行爲上發生了交互的關係，不論交互的形式如何簡單，如何複雜，無不可以叫做社會。所以社會從具體方面觀察，既不可以超個人而存在，而又不是純粹物理的個體的集合。

2. 社會現象之意義

社會現象意義之解釋，亦隨派別而異。譬如斯賓塞既然承認社會是一個有機體，故即以生物學的眼光來說明社會現象。他說，宇宙間任何一種活力（*motion or force*）都能產生一種以上的變遷或結果，其形態是從簡至繁，其性質是從同質至異質。社會的組織和進化的過程，也是如此：每一個社會都繼續不斷的生長，愈生長，各部愈分工，機體愈變複雜，各部分愈有不同的作用；但是這不同的作用，彼此仍舊是相互依賴而統一爲一大整個。瞿廷史以同類意識（*consciousness of kind*）解說社會現象。他以爲無論何種生物，都有一種同類意識的狀態，社會的行爲，就受着這同類意識的支配，社會現象，也就是這同類意識構成的。法人泰特（*Gabriel Tarde*）以爲社會現象是發明模仿的心理重演的過程，反對和適應的結果。社會是起源於一人有所發明，另一人從

事模仿的時候。反對是一種衝突或競爭的現象，適應乃是一種自然的和諧的現象。牠們都有一定的方式，社會現象，就是依照此等方式進行的。俄人克魯泡特金 (Peter Kropotkin) 以爲互助 (mutual aid) 是社會的現象。社會的一切，非一個人或一時間的力量所能產生，而實爲先前多年多數人力共同造成的。所以發明，不可以歸功於發明者個人的天才，而實爲先前若干人們共同努力的結果。社會生命之永續，就有賴於人類相互扶助和相互團結。奧人甘博老維 (Ludwig Gumplowicz) 以爲鬥爭是社會的現象。人類最初團體很多，後來漸趨合併或聯合。最初是兩個勢力相當的團體鬥爭，鬥爭的結果或者合併，或者聯合，演進而成部落，由部落而成國家。如此由繁而變簡的鬥爭聯合的現象，是社會的現象。涂爾幹 不但承認社會有外在性，還主張有強制性。社會係在個人的意識之外而存在，社會所有形式和表徵，有強制個人的力量。社會有此兩個特性，纔與有機的現象和心理的現象有別。美人烏格朋 W. F. Ogburn 以爲社會現象就是文化現象，人類的生活，就是文化的生活。我們對於這些解說，不能十分滿意。斯賓塞 純粹以生物學的觀點說明社會現象，瞿廷史、泰特、克魯泡特金 和 甘博老維 各以一種心理的術語解釋社會現象，都覺得偏僻。涂爾幹 的眼光，雖然較爲廣大，可惜他只看見一部分社會現象，如風俗、制度、公共意見、和思想等，而不會看到那些不含有外在和強制性質的社會現象，如犯罪、戰爭、合作、分工、自殺以及各種社會病態等是。烏格爾 等輩將文化現象和社會現象混爲一談，似乎不妥。文化雖可以由個

人產生，雖可以影響或改變人類的行為，但文化的本身，究不是行為，而行為的本身，也不是文化。至於社會現象雖非為單獨的個人所構成，但實為人類的社會行為所表現。

我們對於社會現象的意義這樣的解釋：

社會現象，從抽象方面觀察，只是一個籠統的或概括的名詞。牠的涵義，異常廣闊。宇宙間一切現象，除掉物理的現象、地理的現象和生物的現象等之外，什麼經濟的現象、政治的現象、倫理的現象、文化的現象，甚至至於心理的現象，無不可以包括在裏面。牠既沒有空間上的制限，又沒有時間上的制限。中國的社會現象和外國的社會現象，文明民族的社會現象和野蠻民族的社會現象，現在的社會現象，過去的社會現象，甚至至於未來的社會現象，無不是社會學者所要研究的對象。牠的涵義，如此之廣，正和社會現狀 (the existing social condition) 相似，不過社會現狀是有時間性的限制，而社會現象是沒有的；社會現狀是比較的具體的，社會現象是比較的抽象的。

社會現象，從具體方面觀察，是人類的社會行為所表現出來的一切社會事實的複雜體 (a complex whole)。其涵義之廣，正和抽象的方面所說的情形一般無二。牠的性質和構成的條件，有下述種種：

一、社會現象必為複雜的社會的行為所構成——人類的社會行為錯縱複雜，為各種社會現象

構成的原因。通常所謂社會現象係指人類的社會行為所表現的各種現象而言。這是不錯的，因為人類以下的動物只有簡單的社會行為（見第四章心理的基礎）而沒有複雜的社會行為。像人類所具有的如此複雜的社會現象，亦只有人類的複雜的社會行為可以構成。

二、同一現象不一定由於同一的原因——人類的交互行為之發生，雖必有其前因後果，但原因往往不只是一個，其所產生之結果，又未必一致。譬如自殺，是一個社會現象。自殺的原因，可以分做經濟的、性慾的、教育的……，如果僅以一種原因去解說整個的自殺現象，未免武斷。

三、同一原因也不一定產生同一的現象——譬如經濟一原因在同一社會裏或在不同的社會裏，未必一定產生自殺的現象；縱使能夠產生，而自殺的方式和自殺的工具等，也未必是一致的。

四、每一事實必有數種因子做基礎——社會事實之存在，不是偶然的，牠必有數種因子做基礎，如地理的、生物的、心理的、文化的或歷史的因子等是。有時某一因子對於某一事實顯見的重要，但是我們斷不可以因為牠比較的重要而忽視其他次要的因子。

五、任何社會事實是不可以實驗的——社會事實之存在，固然是多因的，人又是一個活動的東西，極不容易受實驗者之支配的。人的知識，又可以影響他的行為，如果把人類隔離開來實驗，而隔離又轉成爲一種刺激，反而發生其他的行為。

社會現象的性質和構成的條件，或尙不如上述之簡單，然而我們從此亦可以瞭解其梗概了。

3. 社會學之對象

歷來社會學者對於社會學研究的對象的主張，殊爲繁複，茲歸納爲三類說明如後：

一、以社會現象的各方面爲社會學之對象者——屬於這一類的社會學者，有法人孔德(Auguste Comte)、英人斯賓塞、美人華特(Lester F. Ward)和德人韋柏(Max Weber)等。孔德主張以一切人類的現象爲社會學的對象，所有空間的和時間的人類事實，都在社會學研究的範圍之內。斯賓塞主張將一切最複雜的形式的進化——即社會進化——屬於社會學的對象。華特主張社會學爲研究人類的成績(human achievements)的科學。韋柏主張社會學爲研究社會生活的各方面的行爲的科學，所有經濟、政治、法律、宗教等生活，都可以列入社會學的範圍了。

二、以社會現象的共同或基本方面爲社會學之對象者——屬於這一類的社會學者，如美之瞿廷史、愛爾烏德、派克(Robert Park)和德之齊穆爾等是。瞿廷史說，社會學是研究由物質、生理、心理諸原素的作用而發生的社會起源、發展、構造及其活動的科學。愛爾烏德謂社會學是研究人類結合的起源、發展、形式及功用的科學，派克謂社會學是研究人類集合行爲的一種基本的科學，齊穆爾謂社會學是研究人類社會現象之形式方面的科學，不論社會現象的內容之如何複雜，但必具共同的形式，社會學就注重這共同的形式。這一派的社會學家都把社會學當作一般的